

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漯河 市排水防涝规划修编项目

采购文件



采 购 人：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辰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5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9
第五章 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2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4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漯河市排水防涝规划修编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23-138

2、项目名称：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漯河市排水防涝规划修编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约 400 万元

最高限价：约 400 万元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漯河市排水防涝规划修编项目（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5.2 服务要求：符合相关规范、有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省级、国家相关部门开展的检查与考核验收，最终通过市政府批复。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且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编制工作、相关服务最终期限至规划通过市政府批复为止。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专业范围包含：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注

册城乡规划师和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11月20日00时00分至2023年11月25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12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12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

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供应商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参照漯财购〔2018〕16 号文件和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

收取金额：53000.00 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交通南路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方式：0395-23830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辰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太行山路与淞江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76578833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1765788336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投标邀请

本项目为国内公开招标，报名条件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2.2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应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ds.j.luohe.gov.c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按要求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

2.3 单位盖章：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应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注：其他人员签字或盖章（如有）：现实行电子评标，为减轻投标单位投标成本，不再单独给投标单位办理其他人员的CA锁，故其他人员无法进行电子签章，其他有关人员签字或盖章应将签字或盖章页码签字或盖章后扫描替换该页，其他有关人员应当签字或盖章而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没有该人员签字或盖章扫描件时，投标文件无效。

3. 供应商资格要求、资信证明材料

本项目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前请将资料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信息库中，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4.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本次采购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应为采购截止日当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响应文件应注明所供产品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4.2 同等条件下，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如所供产品有环保要求，应符合相关环保法律要求。

4.3 信息安全产品须通过国家信息安全认证中心认证，计算机产品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4.4 依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

要求，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

4.5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服务）：

4.5.1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5.2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的对象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5.3 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时，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5.4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的界定依据（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不享受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1）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扶持政策。联合体各方均应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7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4.7.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7.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本次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5.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5.1.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5.1.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5.1.3 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不能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需改动，应将已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撤回修改电子投标文件后重新网上递交。

5.2 投标报价

5.2.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服务的单价、总价。

5.2.2 投标总报价为成交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成交价格应包含：产品和原厂服务的价格、全部的辅助材料费用、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费用。

5.2.3 成交人的投标报价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5.2.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6.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

(1) 乙方提交初步方案（送审稿），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2) 乙方提交中期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3) 乙方提交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并经专家确认后的最终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注：付款以财政拨付情况为准。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8. 供应商信用查询要求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其中采购人代表人数不超过评标委员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总人数不少于 5 人的单数。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评委 4 人），除采购人代表外，专家评委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供应商名称
- (4) 供应商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 (5) 公布唱标信息
- (6) 开标结束

10.2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0.2.1 采购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 (<https://ggzy.ds.j.luohe.gov.cn/>) 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采购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现场售卖标书；

3.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供应商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s://ggzy.ds.j.luohe.gov.cn/>) “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4.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ds.j.luohe.gov.c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5. 采购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ds.j.luohe.gov.cn/>)”上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采购文件下载。

6. 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10.2.2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2. 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未加密投标文件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采购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 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5. 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6. 供应商必须上传由投标编制工具生成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文件格式为“*. 已加密投标文件”，该电子投标文件的“*. 未加密投标文件”和“*. 已加密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重要组成部分。

7. 供应商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8. 所有投标文件（含电子文档打印出的书面报表）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9. 如果出现需要现场导入“*. 未加密投标文件”，则出现以下情况按照零分处理：

投标单位提供遭恶意破坏的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提供无该工程电子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单位提供与本项目不符的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提供无法读取的文件或者其他异常情况；

10.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供应商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负责。

因目前电子招投标系统刚刚上线使用，由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无法开标或评标的，可以视情况进行开评标。

10.2.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说明和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2. 电子版采购文件的发放。电子版采购文件直接在漯河市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采购文件内

容含采购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投标文件”，然后按采购文件要求在投标工具中打印；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供应商名称）.投标文件》，供应商另外可拷贝一份到 U 盘或者光盘备份。

（2）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包括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要求将全部投标文件上传到投标工具且应具有工程项目的水印编码标记。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要求编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采购人特别说明如下：

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 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供应商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 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供应商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采购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

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开标当天发起解密操作后规定时间内完成（代理机构可根据现场情况设定解密时间，解密时间不得低于5分钟）。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7. 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供应商负责。

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供应商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规定时间之内在线签章确认开标（代理机构可根据现场情况设定确认开标时间，确认开标时间不得低于5分钟）。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供应商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以上），品茗驱动1.3版本（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https://ggzy.ds.j.luohe.gov.cn//Download>）。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供应商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1.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13. 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QQ 群：465366072

10.3 采购文件解释说明

10.3.1 本采购文件内容未明确事宜参照国家现行法规、条例、办法执行；

10.3.2 供应商如对采购过程同一采购程序提出多项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10.3.3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采购需求、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3.4 本采购文件所提到的企业信息库上传登记是指供应商、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市场主体库公示（供应商）中进行了上传登记，采购人、代理机构以及评标专家所需查阅企业信息库的，均以市场主体库·供应商中所能查阅到的内容为准。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专业范围包含：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和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信用承诺函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非联合体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符合性评审（以实际生成的电子表格为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内容	满足第五章 项目商务条件及服务要求所要求的强制条款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且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编制工作、相关服务最终期限至规划通过市政府批复为止。
服务要求	符合相关规范、有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省级、国家相关部门开展的检查与考核验收，最终通过市政府批复。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投标报价	不高于招标控制价，且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不存在实质性不响应投标文件的其他条款

3. 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3.1 未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无效。

3.2 供应商未按照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采购文件和变更通知编制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3 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3.4 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3.5 供应商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6 其他供应商有违法违纪、串通投标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8 供应商所投产品不能满足采购需求或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采购文件未允许产品可偏离的。

4、评分标准

项目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p>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供应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 (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p> <p>备注: 1. 有效供应商是指通过符合性审查, 未被废除投标资格的供应商;</p> <p>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应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p>
技术部分 (70分)	项目理解 (10分)	<p>项目理解科学、合理、严谨、符合现场实际的得 10 分;</p> <p>项目理解科学、合理可行得 6 分;</p> <p>项目理解不够合理得 2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项目目标定位及 工作思路 (10分)	<p>项目目标定位科学具有前瞻性, 工作思路清晰, 合理可行得 10 分;</p> <p>项目目标定位合理, 工作思路清晰, 得 6 分;</p> <p>项目目标定位和工作思路不够合理, 得 2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项目规划方案 (10分)	<p>项目规划方案科学、合理、严谨得 10 分;</p> <p>项目规划方案科学、合理可行得 6 分;</p> <p>项目总体规划方案不够合理得 2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规划方案的可持续 性 (10分)	<p>规划方案的可持续性科学、合理、严谨得 10 分;</p> <p>规划方案的可持续性科学、合理得 6 分;</p> <p>规划方案的可持续性不够合理得 2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工期计划安排及 保障措施 (10分)	<p>工期计划及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得 10 分;</p> <p>工期计划及保障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得 6 分;</p> <p>工期计划及保障措施不够科学得 2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质量管理措施和 保障措施 (10分)	<p>质量管理措施和保障措施全面科学、合理、严谨得 10 分;</p> <p>质量管理措施和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得 6 分;</p> <p>质量管理措施和保障措施不够合理得 2 分;</p> <p>未提供者不得分</p>

	进度控制方案 (10分)	进度控制方案科学、合理得10分； 进度控制方案合理可行得6分； 进度控制方案不够合理可行得2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
商务部分 (20分)	企业实力 (3分)	企业具有三体系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人员配备 (8分)	(1)项目组成员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个加1分，本项最高得4分； (2)项目组成员为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每有一个加1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项目组成员为除项目负责人外的其他成员；
	服务承诺 (9分)	人员服务承诺(服务人员人数、专业、技术服务响应时间等)、后期服务阶段的服务承诺等内容完善合理，措施可行，得9分； 人员服务承诺(服务人员人数、专业、技术服务响应时间等)、后期服务阶段的服务承诺等内容合理，措施基本可行，得6分； 人员服务承诺(服务人员人数、专业、技术服务响应时间等)、后期服务阶段的服务承诺等内容不完善不够合理，得2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
总分	报价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总分(总分为100分)	

注：

- 1.采购文件采取综合评分法，最低价不作为最终中标的唯一依据。
- 2.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当包含所有可能产生的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 3.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高低推荐2-3名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采购需求

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漯河市排水防涝规划修编项目（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第五章 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1、项目背景

随着城市建设的推进和国家对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新要求，按照政府工作部署，针对“7·20”特大暴雨中暴露出的突出问题，为完善我市城市防洪防涝规划体系，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系统性，强化规划引领和统筹作用，需开展漯河市排水防涝规划修编工作。

2、项目概况

为加快完成规划编制工作目标，结合我市实际及项目特点，《漯河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漯河市污水工程专项规划》规划范围为漯河市辖区，重点研究范围为中心城区；规划分两个层次，市区层面以规划指引为主，中心城区按照相关规划编制纲要进行规划。本次工作主要内容为对《漯河市中心城区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2020~2035）》、《漯河市中心城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020~2035）》进行修编。

3、编制内容

本次编制内容包括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污水工程专项规划2个专项规划。本次以漯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依托，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文件等关于编制深度的要求，落实城市市政基础设施一张网、一盘棋，着重突出城乡一体化。规划编制采用“以问题为切入点，以目标为导向”的技术思路，“研究支撑规划”的技术方法，梳理现状问题，提出规划对策，构建布局合理、设施配套、功能完善、安全高效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各专项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1、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

（1）排水防涝现状概况及问题分析；（2）数字模型构建，进行排水能力与内涝风险评估；（3）低影响开发系统规划，从源头控制方式有效消纳中小降雨，包含径流总量、水质和雨水资源化等内容；（4）雨水管网系统规划；（5）防涝系统规划，保障超常规降雨有出路；（6）实施保障体系；（7）近期重点实施项目及投资匡算。

2、污水工程专项规划

（1）污水工程现状与分析；（2）排水体制选择；（3）服务范围划分；（4）污水量预测；（5）污水厂规划；（6）污水管网规划；（7）污泥处理处置规划；（8）近期重点实施项目及投资匡算。

3、编制成果要求

主要编制成果包括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的文本、说明书、图纸及污水工程专项规划的文本、说明书、图纸

三. 质量保证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供应商需制定详细的项目任务落实方案和技术方案，采购人认可后，应严格按照任务落实方案要求开展工作，以确保项目达到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四. 售后服务：

1. 定期电话或实地访谈了解采购人遇到的问题，以及解决在本次工作出现的问题。

2. 在项目实施工作中出现任何问题，接到采购人反馈通知后，在 1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 1 个工作日内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五. 履约验收

(1) 采购人组织评审专家对规划进行评审。

(2) 成交供应商应根据评审组提出的评审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并按照评审组形成的统一意见进行修改。

(3) 评审专家以投票方式决定评审结果，若半数以上评审专家不同意规划方案，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按采购人要求修改完善，修改完善后 3 日内采购人应重新组织专家评审，若仍不过半数，由成交供应商继续按采购人要求修改，直到最终通过上级部门评审为止（取得 70%以上专家同意），所产生的评审费及市内交通、食宿费等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 采购人组织评审专家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规划评审稿进行评审，经评审专家以投票方式超过 70% 为表决通过，且通过上级部门的核审。则视为成交供应商交付的规划评审稿验收合格，并同时经采购人确认验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报价函附录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承诺书
- (5) 技术部分
- (6) 商务部分
- (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 (8) 供应商资格及证明文件
- (9)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其他文件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报价为_____元（大写）（小写：_____元），并承担其任何质量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采购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进行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中标，保证合同履行期限内，全面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并按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采购人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6. 我方同意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 60 天内保持投标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投标文件的承诺，本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中标。

7. 除投标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评标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8. 如果我方中标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9. 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漯财购〔2018〕16 号文件、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和其它费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报价函附录

项目名称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报价(元)	大写：_____小写：_____
服务要求	
项目负责人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四）承诺书

（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漯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日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 投标人承诺函

致：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 _____ 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并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接受惩罚，如中标，中标无效。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质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采购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 技术部分

(六) 商务部分

(七)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多个业绩应按连续顺序依次编号。

（八）供应商资格及证明文件

（应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其他有利于评分的相关证明文件，此章所提供内容应在目录中体现出来，以供评标委员会审查）

(九)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其他文件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此附件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附件

附件 3：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此证明材料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书格式（服务类）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人（甲方）： _____

中标人（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_____相关服务事宜，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作内容： _____

二、服务期限： _____

三、质量要求： _____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金额： _____

（二）付款方式：

（1）乙方提交初步方案（送审稿），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计：¥__/_元，大写： __/_人民币元整；

（2）乙方提交中期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计：¥ __/_元，大写： __/_人民币元整；

（3）乙方提交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并经专家确认后的最终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计：¥ __/_元，大写： __/_人民币元整；

注： 付款以财政拨付情况为准。

五、其他要求

（一）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 1、向乙方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 2、协助乙方开展工作，并监督工作的开展。
- 3、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乙方费用。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提交的成果按有关规定修改和补充的权利，此项权利不受合同期限和支付完成而终止。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的资料文件。
- 2、按有关法规、规范要求进行相关工作。
- 3、接受甲方的检查和监督。
- 4、乙方除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相关报告。
- 5、协助甲方完成合同的验收工作。

七、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执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八、合同生效、变更及终止

1. 本合同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限届满之日止。
2.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变更，必须经双方共同签署书面协议才能生效，但双方另行约定的除外。
4. 本合同于下列任一情形出现时终止：
 - （1）合同期限届满双方决定不再续签的；
 - （2）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的；
 - （3）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合同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合同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 （4）乙方宣布破产或进入清算或解散程序的；
 - （5）如本协议有未约定事项，可另行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九、其他事项

甲、乙双方确认，所有通知或文件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双方保证本合同中列明的通讯地址、电话等均真实有效，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须在变更情况发生后 5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

另一方。否则，守约方按照原地址送达的视为已向违约方送达了相关文件，由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负责赔偿。

甲方：

（盖章）

授权代表：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